

检查合格标准 008:

1. **检查单:**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汽车租赁经营分级分类执法检查单》
2. **检查模块:** 数字经济
3. **检查项:** 数字经济
4. **检查内容:** 经营企业是否履行核验、登记义务
5. **检查标准:**
 - (1) 依据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2019)
 - (2) 依据条款:

第二十七条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应当要求申请进入平台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经营者提交其身份、地址、联系方式、行政许可等真实信息,进行核验、登记,建立登记档案,并定期核验更新。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为进入平台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非经营用户提供服务,应当遵守本节有关规定。